

受胁迫的民事法律行为的效力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  
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202/2021\\_2022\\_\\_E5\\_8F\\_97\\_E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02/2021_2022__E5_8F_97_E)

8\_83\_81\_E8\_BF\_AB\_E7\_c80\_202571.htm 陈某承包的镇办拉丝厂的电线，是镇供电站专门拉的一条单线，为此电站站长经常以查电为由来厂里吃饭，每次陈某都十分客气。1994年7月，站长的弟弟吴某突然拉来一卡车西瓜，要求陈某买下。陈某声称已经给工人发过降温费，而且也用不了这么多西瓜，当场表示拒绝。但是当晚厂里的电就被停掉，电站站长告知陈某线路需要检修。第二天，吴某再次将西瓜拉来，并说只要陈某买下西瓜，电就可以送上。陈某无奈，只得以高于市场的价格买下全部西瓜。当晚电也真的就来了。事后陈某越想越生气但不知如何是好。 [问题]1．吴某的行为是否属于胁迫? 2．陈某应怎样救济自己遭到损害的合法权益? 答：来源

：www.examda.com 1．吴某的行为已经构成胁迫。最高人民法院《关于贯彻执行 2．陈某可以要求法院判决该合同无效。《民法通则》第58条第3款规定，一方以胁迫手段，使对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所为的民事行为无效。这种无效自始无效。也就是说，陈某可以要求吴某退还钱款，并将西瓜拉回。如果西瓜有腐烂，损失由吴某自己承担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